

武汉市蔡甸区妇女联合会 2023 年

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蔡甸区妇女联合会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妇联组织是群团组织，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在新时代担负着团结引导广大妇女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责任，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工作主线，以联系和服务妇女为根本任务，以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为基本职能。主要工作任务为：

1、组织引导妇女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凝聚妇女。

2、团结动员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注重发挥

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作贡献。

3、代表妇女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参与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制定，参与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推动保障妇女权益法律政策和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的实施。

4、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倾听妇女意见，反映妇女诉求，向区委区政府提出有关建议，要求并协助有关部门或单位查处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的行为，为受侵害的妇女儿童提供帮助。

5、教育引导妇女树立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提高综合素质，实现全面发展。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推动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营造有利于妇女全面发展的社会环境。宣传优秀妇女典型，培养、推荐女性人才。

6、教育引导妇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组织开展家庭文明创建，支持服务家庭教育，传承中华民族家庭美德，树立良好家风，推动形成家庭文明新风尚。

7、关心妇女工作生活，拓宽服务渠道，创新服务方式，建设服务阵地，发展公益事业，壮大巾帼志愿者队伍，加强妇女之家建设。联系和引导女性社会组织，加强与社会各界的协作，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服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蔡甸区妇女联合会单位预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蔡甸区妇女联合会现有内设科室 3 个：办公室、权益部、妇儿工委办公室。

三、单位人员构成

蔡甸区妇女联合会纳入预算总编制人数 8 人，其中：事业编制 8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7 人)。在职人数 8 人，其中：事业编制 8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7 人，机关工勤 1 人)。

离退休人员 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 人。

第二部分 蔡甸区妇女联合会 2023 年预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蔡甸区妇女联合会 2023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3 年蔡甸区妇女联合会预算收、支总计 361.37 万元，同比 2022 年减少 15.07 万元，减少 4%，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较上年减少；二是项目经费压减。

二、收入安排情况

2023 年预算总收入 361.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321.37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4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财政拨款（补助）收入占总预算收入 88.93%。

三、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预算总支出 361.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1.37 万元，占本年支出 77.86%；项目支出 80 万元，占本年支出 22.1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21.3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2.77 万元,减少 6.61%。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较上年减少;二是项目经费压减。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1.37 万元,占本年支出 54.89%。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3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8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1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5.96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1.3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2.77 万元,减少 4.34%,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减少。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 259.32 元,其中基本工资 44.88 万元,津补贴 40.87 万元,奖金 96.15 万元,机关事业养老保险缴费 40.8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7.4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72 万元,住房公积金 21.38 万元。

2. 商品服务支出 22.05 万,其中办公费 0.89 万元,印刷费 0.09 万元,水电费 2.43 万元、邮电费 0.81 万元、物业管理费 0.32 万元、差旅费 4.05 万元、维修(护)费 0.41

万元、会议费 0.90 万元、工会经费 1.14 万元、福利费 2.20 万元、其他交通费 8.8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蔡甸区妇女联合会 2023 年度项目支出 8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3 万元，减少 2.79%，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压减。其中：

1、妇女儿童发展工作经费 3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妇女儿童发展为主题的志愿服务活动，实施妇女儿童发展的引领工作。

2、文明家庭创建工作经费 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文明家庭创建为主题的志愿服务活动，实施创建文明家庭的引领工作。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 22.05 万，其中办公费 0.89 万元，印刷费 0.09 万元，水电费 2.43 万元、邮电费 0.81 万元、物业管理费 0.32 万元、差旅费 4.05 万元、维修（护）费 0.41 万元、会议费 0.90 万元、工会经费 1.14 万元、福利费 2.20 万元、其他交通费 8.81 万元。同 2022 年相比，减少 2.99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为：人员较上年减少，相应工作经费减少。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本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编制主要为项目支出政府采购，政府采购预算编制项目 1 个、政府采购 25 万元，按政府采购支出信息分为：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本年度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2 个项目，金额 6.8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占有使用国有资产22.66万元,主要为有形资产。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年度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全部在绩效评价系统编制绩效评价模板,并审核上传至预算编制软件系统,绩效目标项目2个,总金额40万元,占预算项目总数的100%。本年度预算项目比2022年减少10万元,绩效目标编制占比较上年减少主要是项目经费压减。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 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九)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本单位无其他专业名词解释。